

证券代码：872782

证券简称：ST 易瑞微

主办券商：国融

证券

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谌刚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6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管人员。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谌刚生向股东大会做《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建华向股东大会汇报《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公司聘请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董事会编制了《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高安全性、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品种：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金额：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本决议之日起一年时间内的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实施方式：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具体审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事宜；资金来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赣联会师审字[2023]第23019号《审计报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0,356,629.55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7,0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6,965,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股票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故需根据股转系统监管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设置专门条款，明确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6,965,0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深展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茹丹律师、温锦涛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深展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易瑞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